

广东省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文件

粤治贿发〔2010〕3号

关于印发赵振华同志在治理商业贿赂 工作汇报会上的讲话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省直和中央驻粤有关单位：

现将省纪委副书记、省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副组长赵振华同志在治理商业贿赂工作汇报会上的讲话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切实抓好贯彻落实，推动我省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向纵深发展。

广东省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三日

赵振华同志在治理商业贿赂 工作汇报会上的讲话

(2010年6月18日)

同志们：

刚才，省建设厅、省国土厅、省经信委、省卫生厅、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广东银监局、省外经贸厅、省国资委、省交通厅和广州市的同志汇报了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的情况，讲得都很好，听后很受启发。希望大家再接再厉，狠抓落实，推动专项治理工作再上新台阶。下面，我代表省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讲三点意见。

一、充分认清形势，进一步增强深入推进专项治理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省委、省政府对专项治理工作高度重视，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省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组长朱小丹同志5月11日在听取治贿工作汇报时指出，治理商业贿赂是反腐倡廉工作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一项长期性工作，要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的部署，特别是要认真落实胡锦涛总书记2005年的批示精神，坚持常抓不懈，加强督促检查，务求取得实效，争当反腐倡廉建设的排头兵。深入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要注重三个结合。一要将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和源头治腐工作相结合。治理商业贿赂工作是源头治

腐的一项内容,要将专项治理工作和源头治腐其他工作有机联系,相互推动,相互促进。二要将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和制度建设相结合。要加强防范商业贿赂的各项制度建设,进一步健全反腐倡廉制度体系。三要将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和维护市场秩序,建立市场诚信体系相结合。

近几年来,全省各地各部门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全省上下的共同努力,全省专项治理工作取得了重要的阶段性成果,呈现健康平稳、不断向纵深发展的态势。通过自查自纠,全社会普遍受到了反商业贿赂教育,党员干部的法治理念和服务意识、责任意识不断增强,广大经营者依法合规经营的观念逐步树立,靠送礼行贿获得交易机会和商业利益的“潜规则”在一些地方和行业正在得到纠正。通过查办案件,有力地震慑了违法犯罪分子,遏制了商业贿赂蔓延的势头。从2006年1月至今年4月,全省立案查处商业贿赂案4176件,涉案金额19亿多元,其中百万元以上大案151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727人,其中县处级干部135人,厅级干部34人。通过推进防治商业贿赂长效机制建设,社会信用度进一步提高,各项制度进一步健全,新形势下防治商业贿赂的对策措施进一步完善。但是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必须清醒地看到,专项治理的成效离党中央、国务院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望还有不小差距,因此,必须进一步加大治理力度。7月上旬,全国治理商业贿赂研究成果交流会将在深圳市召开。中央纪委副书记、中央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副组

长兼办公室主任李玉赋同志、中央纪委常委、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邱学强同志将出席会议，必将对我省的专项治理工作产生重要推动作用。我们要进一步把思想统一到中央和省的决策部署上来，正确分析和全面把握当前面临的形势，坚持从大局上看待治理商业贿赂工作，不断增强抓好专项治理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的决策部署，推动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向纵深发展

今年初省治贿办下发的工作要点对我省今年专项治理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并提出了具体要求。能否取得成效，关键在于落实。各单位要紧密结合实际，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大对重点领域和行业的治理力度

商业贿赂涉及范围广、情况复杂，必须抓住主要矛盾，突出解决重点领域和行业的问题，推动面上工作的开展。近几年来，全省各地各单位对六大领域和九个方面进行重点治理，一些突出问题得到解决。但是，六大领域的商业贿赂行为依旧存在，群众反映的商业贿赂问题主要集中在这些领域。我们要继续把六大领域和九个方面作为治理重点，集中力量进行治理，力争取得突破。要深入分析商业贿赂的主要表现形式、发生规律和特点，切实找准涉及的重点环节及存在的突出问题，研究提出治理对策。在工程建设领域，要进一步深入开展治理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专项工作，巩固取得的成果，解决深层次问题；在土地出让领域，要重

点加强国土资源市场建设，着力解决土地出让中存在的问题；在产权交易领域，要重点解决国有产权不进场交易、虚假评估、违规操作等问题；在政府采购领域，要重点解决违规招标投标问题；在医药购销领域，要重点解决药品、医用设备采购中拿回扣或提成等问题。其他行业要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找准症结，采取得力措施加以解决。各单位要突出重点工作，列出时间表，明确责任人，对达不到目标和效果的要实行问责。

（二）加大查办商业贿赂案件工作力度

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要取信于民，就必须态度坚决地查办商业贿赂案件。今后一个时期，要把查办商业贿赂案件摆上更加重要的位置，始终保持惩治商业贿赂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特别要重点查处工程建设、土地出让、产权交易以及金融等重点领域和方面的案件特别是窝案、串案。同时，要严厉惩处行贿行为，加大对行贿行为刑事处罚、经济处罚和资格处罚的力度，进一步规范市场主体行为，切实增强办案效果。要加强对重大商业贿赂案件的协调督导力度，各单位可选择若干重大商业贿赂案件进行挂牌督办，限期办结。我们计划今年下半年召开新闻发布会，曝光一批典型商业贿赂案件，震慑商业贿赂违法犯罪，让人民群众看到党和政府治理商业贿赂的坚定决心。

（三）加快推进市场诚信体系建设

构建市场诚信体系，有利于从根本上解决商业贿赂问题。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关于在治理商业

贿赂专项工作中推进市场诚信体系建设的意见》，积极推进市场诚信体系建设。在纵向上，要以规范市场主体行为为核心，以市场流通活动为主线，以权力监督为关键，以遏制贿赂犯罪为目标，以提高整个社会的诚信为方向，完善机制和制度，堵塞漏洞，形成体系。在横向上，要以对流通领域全进程的监控为主线，建议由省政府办公厅牵头，多部门配合，民政、社会组织管理机构积极参与，充分发挥社团组织、行业协会的作用。要整合各有关部门和行业信用信息资源，完善综合性数据库，建立全省统一、规范的市场信用信息公开共享平台。各有关部门一定要在明确责任分工的基础上，坚决破除部门利益限制和行业壁垒，加强条块之间的协调配合，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要加强宣传教育，坚持正面引导，大力营造市场诚信道德文化环境，注意培育和树立市场诚信建设的典型，及时总结成功经验和有效做法，促进全社会形成诚实守信的良好风尚。

（四）加大对突出问题的整改力度

各单位要继续巩固和深化自查自纠成果，防止已纠正的不正当交易行为反弹回潮。对已经采取措施进行治理但成效尚不明显的突出问题，要追根溯源、找准症结、逐一解决。如工程建设领域中的串标围标、虚假招标、擅自改变土地性质等问题，必须采取有力措施，认真进行整改，务求取得明显成效。同时，要加强对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各单位要在前一段“检查评估”和“回头看”的基础上，对整改工作情况进行一次有针对性的检查。对

整改效果不够好的，要继续强化整改措施并加大落实力度；对尚未整改的，要明确责任，限期整改到位；对拒不整改或者敷衍了事、走过场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五）加强对治理商业贿赂工作的调查研究

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越是深入，就越需要强有力的理论支持。各单位要深入实际，对近年来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取得的经验进行认真总结，及时推广。针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譬如商业贿赂新的表现形式、诚信体系建设的瓶颈问题等等，要提出应对的措施，增强工作的预见性、针对性和有效性。要进一步加强与科研单位、高校的合作，围绕专项治理工作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形成既有理论深度又能解决实际问题的成果，指导和推动工作的开展。

三、加强对专项治理工作的组织领导

坚持治理商业贿赂既有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不动摇，是推动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的重要组织保证。最近，省委省政府下发了关于保留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通知（粤委发2010〔14〕号）。各单位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继续坚持和完善既有的治理商业贿赂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继续保留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要进一步调整充实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力量，在办公场所、工作用车和经费使用上提供支持，保障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

一要将专项治理工作摆上位置，列入议程。把专项治理工作

作为领导干部述职述廉的一项内容，使之在党和政府的工作中
有位置、有声音、有措施、有成效。二要完善工作机制，组织落实。
有时间表，有责任人。要按照问责制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各级领
导班子、领导干部在专项治理工作中的领导责任。把专项治理工
作纳入各级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责任考核范围；对工作不落
实、落实不到位的要求追究相关领导的责任。三要推动体制机制的
改革创新，防止突出问题反弹。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要与其他反腐
倡廉工作相结合，在加强监督的同时不断改革创新，防止“反腐反
腐反复腐”、“反腐败”变成“反复败”。四要加强宣传教育，抓好正
反典型。没有典型工作就没有深度。要加强与宣传部门的协调配合，
加强与报刊、电台、电视台、网站等新闻媒体的沟通，开展形式多
样、富有成效的宣传教育活动，譬如在电影放映前播放治理商业贿
赂的宣传片，为专项治理工作鼓劲加油，努力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同志们，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意义重大深远，任务艰巨繁
重。我相信，只要我们齐心协力，扎实工作，今年的治理商业贿
赂工作就一定能够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

主题词：治理商业贿赂 汇报 讲话 通知

抄送：省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成员

广东省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0年7月15日印

校对：孙哲斌

（共印300份）